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Tristate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於2024年6月24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16年6月6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定義見下文）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股份」）合共708,000股，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 | | | |
|-------------|---|--|
| 授出日期 | : | 2024年6月24日（「授出日期」） |
| 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 | 708,000份購股權，每份均賦予持有人權利以認購一股股份 |
| 授出購股權之認購價 | : | 每股股份 2.82 港元，相當於下列中之最高者：
(i)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日報表所載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每股 2.82 港元；(ii) 聯交所之日報表所載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 2.79 港元；及(iii)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每股 0.10 港元。 |
|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 | 2.82 港元 |

承授人 : 三名承授人（各自及統稱為「承授人」）分別獲授 540,000 份、96,000 份及 72,000 份購股權，而彼等均為本集團僱員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概無承授人(i)為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獲授購股權會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日期之12個月期間內就該承授人獲授之所有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超出已發行股份之 1%，並須根據購股權計劃另行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有關授出購股權；或(iii)為本公司之關連實體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服務提供者（定義見上市規則）。

購股權
之行使期 : 由授出日期起至 2029 年 6 月 23 日止（包括首尾兩日）。

購股權
之歸屬期 : 購股權將如下歸屬：

- (i) 25%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歸屬並自該日起可予行使；
- (ii) 25%之購股權將於 2025 年 6 月 24 日歸屬並自該日起可予行使；
- (iii) 25%之購股權將於 2026 年 6 月 24 日歸屬並自該日起可予行使；及
- (iv) 25%之購股權將於 2027 年 6 月 24 日歸屬並自該日起可予行使。

第一批（即25%）購股權所受限之歸屬期少於12個月。就此而言，購股權計劃並無對購股權之歸屬期設置任何限制。經考慮到 (i) 只有第一批（即25%）購股權之歸屬期少於12個月；(ii)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乃基於彼等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之上個財政年度（「2023年度」）之績效表現；及 (iii) 授出之購股權構成承授人2023年度各自之部份績效獎勵，本公司薪酬委

員會（「薪酬委員會」）認為，上述歸屬安排（包括第一批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歸屬）對挽留、激勵、獎勵、酬謝及補償有價值員工而言均屬恰當，且有關授出購股權符合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定義見下文）。

績效目標：購股權並無附帶績效目標。

由於授出之購股權乃參照承授人於2023年度所達成之績效目標而釐定，且購股權之價值取決於股份之未來市場價格，而市價則視乎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對此承授人會有著直接貢獻，因此，薪酬委員會認為有關授出購股權已使承授人與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達成一致，故購股權毋須在歸屬時附帶額外之績效目標。有關安排與本公司過往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慣例一致，且有關授出購股權符合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定義見下文）。

退扣機制：在不影響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條件之情況下，倘承授人由於嚴重行為失當或被裁定任何涉及品格或誠信之刑事罪行而遭終止受僱或聘用，以致不再是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則授予該承授人之購股權將自動失效。

財務資助：本集團並無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協助彼等認購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股份。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目的」）為（其中包括）(i)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之所有人權益之機會；(ii)鼓勵合資格參與者致力達致相關表現目標，藉此提高本公司及股份之價值，從而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帶來整體利益；及(iii)挽留達致該等表現目標之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僅限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高級人員及/或僱員。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26日之通函內。

於授出購股權後，在購股權計劃之現有計劃授權限額下可供於未來授出購股權之股份數目為 18,052,725 股。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汪建中

香港，2024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汪建中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汪顧亦珍女士、麥汪詠宜女士及汪穗中博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啟耀先生、孔捷思先生、Peter TAN 先生及林宸教授。